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 編制基準

這些未經審計的簡明財務報表是按照歷史成本慣例編制的，並且遵照國際會計標準34《國際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關於資訊披露的適用規定。編制本財務報表所遵照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在截至200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中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相一致。

2. 合併的基準

截至200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綜合財務報表包含本公司及其所有附屬公司該期間的財務報表(扣除了所有實質性的公司內部交易)。該期間內收購或出售的附屬公司的業績，分別自收購之生效日期或截止出售之生效日期予以合併。收購附屬公司的會計核算使用會計購買法。

於合併時扣除了所有重大的集團內部交易及差額。

3. 銷售收入及各分部資料

銷售收入代表扣除返還及貿易折讓、並且抵消所有重大的集團內部交易之後的所售貨物之淨發票金額。本集團之銷售收入主要來自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集團的經營業務是按照產品的性質進行單獨組織和管理的，各分部代表一個在中國市場提供不同產品的戰略業務部門。肉製品產品分部生產和銷售普通腸和火腿等肉製品。保鮮肉和凍肉產品分部經營生豬屠宰業務及保鮮肉和凍肉產品的銷售。

3. 銷售收入及各分部資料(續)

截至200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保鮮肉和 凍肉產品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肉製品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綜合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各分部收入	2,531,436	1,213,495	3,744,931
各分部利潤	268,814	151,790	420,604
未分配公司費用			(37,540)
其他收入			7,646
經營利潤			390,710
財務成本			(5,048)
分佔聯營公司的利潤			48,879
被視為出售聯營公司的收益			78,376
稅前利潤			512,917
稅金			(94,492)
股東應佔淨利潤			418,425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3. 銷售收入及各分部資料(續)

截至200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保鮮肉和 凍肉產品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肉製品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綜合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各分部收入	2,105,064	1,184,307	3,289,371
各分部利潤	263,151	230,608	493,759
未分配公司費用			(59,917)
其他收入			7,025
經營利潤			440,867
財務費用			(6,569)
稅前利潤			434,298
稅金			(72,700)
股東應佔淨利潤			361,598

4. 經營利潤

經營活動所得利潤是在借記／(貸記)了以下各項之後得出的：

	截至2005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04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所售存貨的成本	3,259,164	2,686,404
折舊	74,295	77,168
研發費用	1,832	3,430
預提壞賬準備	—	5,400
利息收入	(2,053)	(7,025)

5. 稅金

	截至2005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04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中國	94,492	72,700

由於本集團在截至2005年6月30日止期間內未在香港產生任何應稅利潤，因而未提供香港利潤稅(2004年：無)。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5. 税金(續)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國家稅務局和地方稅務局頒布的各项批文，本集團的經營附屬公司臨沂新程、臨沂民生、大慶金鑼、通遼金鑼、眉山金鑼、齊齊哈爾金鑼、德州金鑼和長春金鑼(均是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以及臨沂山松生物製品有限公司(「臨沂山松」)(本集團的聯營公司，是在中國設立的外商獨資企業(「外資企業」))，在頭兩個經營盈利年度免繳中國國家及地方企業所得稅，在其後的三個財政年度免繳50%的國家企業所得稅(「免稅期」)。湘潭金鑼(本公司的另一家全資附屬公司，是在中國設立的外資企業)，在頭兩個經營盈利年度免繳中國國家及地方企業所得稅，在其後的六個財政年度免繳50%的國家企業所得稅(「稅款減免期」)。在免稅期和稅款減免期到期後，它們將適用通常的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即33%，其中包括30%的國家企業所得稅稅率和3%的地方企業所得稅稅率。

臨沂新程在免稅期於2000年12月31日到期後，其應稅利潤適用33%的所得稅稅率(2004年：33%)。

臨沂民生在頭兩年的免稅期於截至2002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到期後，自2004年1月1日至2005年12月31日的三個財政年度適用18%的減稅稅率。

5. 税金(續)

大慶金鑛在頭兩年的免稅期於截至200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到期後，自2004年1月1日至2006年12月31日的三個財政年度適用18%的減稅稅率。

按照當地規定，通遼金鑛、眉山金鑛和湘潭金鑛已於截至200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開始其頭兩年的免稅期。通遼金鑛、眉山金鑛和湘潭金鑛在頭兩年的免稅期在截至200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到期後，自2005年1月1日至2007年12月31日三個財政年度適用18%的減稅稅率。

按照當地規定，齊齊哈爾金鑛自2005年1月1日開始其頭兩年的免稅期。

按照當地規定，德州金鑛和臨沂山松已自截至200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開始其頭兩年的免稅期。

長春金鑛在本財政年度內尚未開始其頭兩年的免稅期，因為本年度內它在中國的業務經營未產生任何應稅利潤。

2005年上半年本集團的實際所得稅稅率約為24.5%，而2004年上半年為16.7%。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6. 股息

	截至2005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04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擬派中期股息 — 每股0.278元人民幣 (2004年：每股0.096元人民幣)	314,230	108,799

董事會已宣派每普通股0.278元人民幣的中期股息(2004年上半年：每普通股0.096元人民幣)，總計約314,230,000元人民幣(2004年上半年：108,799,000元人民幣)，中期股息將於2005年9月13日支付給2005年8月31日的在冊股東。股息以人民幣宣派，並將在向股東支付之前換算成新幣或港幣(視股東的股份交易地而定)。因而，此股息於2005年6月30日未派確認為負債。

本期擬派付中期股息的金額是根據於批准這些財務報表之日期已發行的1,130,324,723股股份(2004年上半年：1,133,324,723股)進行計算的。

7. 每股收益

	截至2005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計)	截至2004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計)
基本	人民幣0.37	人民幣0.32
攤薄	不適用	不適用

截至200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收益之計算是以本集團之約418,425,000元人民幣的股東應佔淨利潤(2004年上半年：約361,598,000元人民幣)除以本期已發行的每股面值0.50港幣的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即1,132,877,209股(2004年上半年：1,133,324,723股每股面值0.50港幣的普通股)。

由於截至2005和200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沒有發生攤薄事項，沒有計算這些會計期間的攤薄後的每股收益。

8. 固定資產增加

在本期內，本集團收購的固定資產總額約為403,537,000元人民幣(2004年全年：477,146,000元人民幣)。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9. 應收貿易賬款

應收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2005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04年 12月31日 (已審計) 人民幣千元
現在－30天	73,935	51,465
31－60天	20,528	20,621
61－90天	1,362	3,178
90天以上	5,163	35,025
	100,988	110,289
減：預提壞帳準備	(20,946)	(20,946)
	80,042	89,343

本集團通常給予其貿易客戶30至60天的賒賬期(2004年：30至60天)

10. 應付貿易賬款

應付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2005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04年 12月31日 (已審計) 人民幣千元
現在－30天	126,579	64,533
31－60天	29,783	26,591
61－90天	5,188	8,177
90天以上	732	16,939
	162,282	116,240

11. 帶息銀行借款

集團的銀行借款是無擔保的，利息為每年5%至7%（2004年12月31日：5%至8%），還款期為一年以內。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2. 股本

	2005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04年 12月31日 (已審計) 人民幣千元
法定股本：		
4,000,000,000股每股 面值0.50港幣的普通股 (2004年12月31日：4,000,000,000股)	2,140,000	2,140,000
已發行並已繳足之股本：		
1,130,324,723股每股 面值0.50港幣的普通股 (2004年12月31日：1,133,324,723股)	601,753	603,343

13. 承約

於2005年6月30日，本集團擁有以下未完結之承約：

	2005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04年 12月31日 (已審計) 人民幣千元
(a) 資本承約：		
已簽約、但未計提：		
房屋	54,178	65,413
廠房設備	38,725	34,795
	92,903	100,208
已批准、但未簽約 關於固定資產的收購	54,313	—
	147,216	100,208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3. 承約(續)

	2005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04年 12月31日 (已審計) 人民幣千元
(b) 經營性租賃承約：		
對土地和房屋進行的不可撤銷 的經營性租賃在將來支付的 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一年以內	6,440	6,130
從第二年至第五年 (包括起止年份)	18,501	19,270
第五年以後	54,688	56,774
	79,629	82,174

集團以經營性租賃安排租賃了某些其自己的土地及房屋。土地及房屋之租期商定為1至20年(2004年12月31日：1至20年)。此外，本集團還簽訂了租期為5年經營性租賃承約，租金根據生豬屠宰量確定。於本期內，本集團確認的該項租賃項下的或然租金約為110萬元人民幣(2004年12月31日：310萬元人民幣)。

於2005年6月30日，本公司沒有任何重大承約(2004年12月31日：無)。

14. 關聯方交易

(a) 關聯方

本公司的大股東 Maleque Limited 由本公司的董事們擁有，其中明金星先生佔65%，周連奎先生佔25%，周連良先生佔10%。Maleque Limited 是一家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除以上所述以及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和聯營公司之外，於2005年6月30日概不存在任何對標的實體的財務或經營政策擁有控制權的其它主要關聯方關係。

(b) 關聯方交易

在截至200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向臨沂山松(本集團的一家聯營公司)購買了約48,543,000元人民幣的材料，並向其供應了約1,005,000元人民幣的電。董事們確認所有這些交易均是在本集團的正常業務過程中進行的。供電合同始於2005年6月1日，參照市場價收費。

除了以上所述之外，董事確認在所審查的期間內概不存在其它關聯方交易。